

中
学
生
阅
读
书
系

新课程 高中语文 读本

配山东人民版高中语文教材(必修)第二册

(高一上学期用)

山东教育出版社



寄语读者

我们成长的每一天都离不开阅读。阅读是滋养生命之树的沃土，其中有无尽的营养；阅读是走出人生荒漠的罗盘，引领每一位跋涉者从迷惘走向正途；阅读是洗涤污垢的清泉，使人的精神由低俗迈向高尚。阅读使我们思接千载，感受前人悲欢，聆听先哲训诫，纵观历史沧桑，解读兴替法则；阅读使我们视通万里，感知异域风情，遍览景胜物华，详察山高海阔，窥见宇宙奥秘；阅读让我们的思维插上翅膀，使我们的生命色彩斑斓……有位叫苏霍姆林斯基的老人说：“让学生变得聪明的方法，不是补课，不是增加作业量，而是阅读、阅读、再阅读。”而阅读又不只是在书山文海中信马由缰，特别是在今天这样一个文化多元化的时代，有选择的阅读是十分必要的。只有阅读那些优秀的作品，才能真正汲取更多的知识营养，得到更好的文化熏陶，培养出健康的情操和人格。出于这种考虑，我们根据《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的要求，结合高中生阅读的实际，编写了这套与山东人民版新课标高中语文教材配套使用的《中学生阅读书系·新课程高中语文读本》（简称《读本》）。

《读本》的编写，重点体现了以下几个原则：

一、拓展教材——提供更为广阔的知识背景。教材中的文章是编者从众多的优秀文章中筛选出的文质兼美的名篇佳作，每一篇都有较大的信息含量和相对丰厚的文化内涵。如果没有更多的背景知识和相关的文化素养，孤立地学习一篇文章，可能会遇到一些困难。读本在这方面起到了很好的补充作用，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使教材内容得到了延伸，拓宽了阅读的视野，深化了思维的深度。

二、话题阅读——滋养心灵的鸡汤。教材是依托话题来建构单元的，而整套教材的话题又是紧扣学生的学习特点、成长需求以及培养健全人格的目的来选择的。每个话题都对文本的内容有一个宽泛的要求，或阐释人与自然的关系，或叙写真情至爱，或赞颂科学精神。《读本》则与教材的话题相关联，挑选了一系列的优秀文章，使教材话题的外延得到拓展，话题的内涵变得更为丰富。同时对学生陶冶情操、滋润心灵、提高自身的审美素养也会有所帮助。

三、文化品位——营建精神家园。当有益于社会进步的价值观念受到挑战、低劣媚俗的读物泛滥成灾的时候,我们更应该有一个能够健康成长的精神家园,更应该多从文化经典中获取抗体。《读本》在选择篇目时注重作品的思想内容、文化品位和育人功能,所选文章大都是有着健康情感、审美价值的经典力作和反映新的时代风尚、得到广泛认同的美文。

四、多元文化——尊重阅读个性。新课标提倡个性化的阅读,重视学生阅读能力、兴趣和思想的个体差异。《读本》遵循这一原则,在选文时尽可能使文章的思想认识呈现多样性,注重从不同的文化视角和观点立场去审视同一话题,具有较强的包容性,为读者提供一个更为广阔思考空间,形成多角度、全方位地观察社会和认识生活的阅读氛围。

“腹有诗书气自华”,“最是书香能致远”。阅读会给我们丰富的知识、无穷的智慧,会给我们生活的激情、前进的动力。让我们在书的世界里陶醉,在书的世界里流连,在书的世界里静听生命成长的拔节声!

《新课程高中语文读本》拟出版八册(其中有五册配必修,三册配选修)。本册是第二册,可与山东人民版语文(必修)教材第二册配合阅读,供高中一年级上学期使用。

目录



第一单元 山水神韵	(1)
1 黄山记	徐 迟(1)
2 读沧海	刘再复(5)
3 沙原隐泉	余秋雨(8)
4 雨的四季	刘湛秋(10)
5 谛听水声	梅 洁(12)
6 秋水	徐 迅(15)
7 与朱元思书	吴 均(17)
8 钧潭西小丘记	柳宗元(18)
9 林中小溪	[俄]普里什文(19)
第二单元 探索科学奥秘	(23)
10 神奇的极光	曹 冲(23)
11 大自然的智慧	严春友(26)
12 寻找地外存在的反物质	吕 琦(30)
13 多少陆地将消没于汪洋之中	李 原(34)
14 让生活“改头换面”的六大新技术	夏强辉(37)
15 让有害基因保持沉默	崔 岬 唐云江(43)
16 这个世界的音乐	[美]托马斯·刘易斯(47)
17 为地球呼吁	[美]卡尔·萨根(51)
第三单元 感受艺术魅力	(55)
18 我们对于一棵古松的三种态度	
——实用的、科学的、美感的	朱光潜(55)
19 音乐性的美	李泽厚(58)
20 行板如歌	王 蒙(61)
21 二泉作证	韩静霆(63)
22 山窗读画记	苏雪林(66)
23 从宋代画院的考试谈起	蒯大申(70)
24 中国诗文与中国园林艺术	陈从周(72)
25 古诗三首	(75)
听董大弹胡笳弄兼寄语房给事	李 颀(75)
听颖师弹琴	韩 愈(75)



李凭箜篌引	李 贺(76)
26 新诗四首	(77)
小泽征尔	艾 青(77)
听音乐演奏会	韩作荣(78)
一种演奏风格	舒 婷(78)
午夜的钢琴曲	西 川(79)
第四单元 人生百相	(82)
27 鲁迅警世名言录	鲁 迅(82)
28 正红旗下(节选)	老 舍(90)
29 底层(节选)	蔡 翔(96)
30 魏其武安侯列传	司马迁(100)
31 中山狼传	马中锡(108)
32 羊脂球(节选)	[法]莫泊桑(110)
33 驿站长	[俄]普希金(130)
34 饥饿艺术家	[奥地利]卡夫卡(136)
35 第三条河流	[巴西]罗 萨(142)
编 后	(146)



(1) 黄山记^①

徐 迟

—

大自然是崇高，卓越而美的。它煞费心机，创造世界。它创造了人间，还安排了一处胜境。它选中皖南山区。它是大手笔^②，用火山喷发的手法，迅速地，在周围120公里，面积千余平方公里的一个浑圆的区域里，分布了这么多花岗岩的山峰。它巧妙地搭配了其中36大峰和36小峰。高峰下临深谷；幽潭傍依天柱^③。这些朱砂的，丹红的，紫褐色的群峰，前拥后簇，高矮参差。三个主峰，高风峻骨，鼎足而立，撑起青天。

这样布置后，它打开了它的云库，拨给这区域的，有倏来倏去的云，扑朔迷离的雾，绮丽多彩的霞光，雪浪滚滚的云海。云海五座，如五大洋，汹涌澎湃。被雪浪拍击的山峰，或被吞没，或露顶巅，沉浮其中。然后，大自然又毫不悭吝地赐予几千种植物。它处处散下了天女花和高山杜鹃。它还特意委托风神带来名贵的松树树种，播在险要处。黄山松铁骨冰肌；异萝松天下罕见。这样，大自然把紫红的峰，雪浪云的海，虚无缥缈的雾，苍翠的松，拿过来组成了无穷尽的幻异的景。云海上下，有36源，24溪，16泉，还有8潭，4瀑。一道温泉，能治百病。各种走兽之外，又有各种飞禽。神奇的音乐鸟能唱出八个乐音。希世^④的灵芝草，有珊瑚似的肉芝。作为最高的奖励，它格外赏赐了只属于幸福的少数人的，极罕见的摄身光。这种光最神奇不过，它有彩色光晕如镜框，中间一明镜可见人形。三个人并立峰上，各自从峰前摄身光中看见自己的面容身影。

这样，大自然布置完毕，显然满意了，因此它在自己的这件艺术品上，最后三下两下，将那些可以让人从人间步入胜境去的通道全部切断，处处悬崖绝壁，无可托足。它不肯随便把胜境给予人类。它封了山。

^① 选自《徐迟散文选集》(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② [大手笔]指有名的文章家或其作品。
^③ [天柱]古代神话中的支天之柱。^④ [希世]世所稀有。

二

鸿蒙^①以后多少年，只有善于攀援的金丝猴来游。以后又多少年，人才来到这里。第一个来者黄帝^②，一来到，黄山命了名。他和浮丘公、容成子上山采药。传说他在三大主峰之一，海拔1860米的光明顶之傍，炼丹峰上，飞升了。

又几千年，无人攀登这不可攀登的黄山。直到盛唐，开元天宝年间，才有个诗人来到。即使在猿猴愁攀登的地方，这位诗人也不愁。在他足下，险阻山道挡不住他。他是李白。他逸兴^③横飞，登上了海拔1860米的莲花峰，黄山最高峰的绝顶。有诗为证：“丹崖夹石柱，菡萏金芙蓉，伊昔升绝顶，下窥天目松。”李白在想象中看见，浮丘公引来了王子乔^④，“吹笙舞松风”。他还想“乘桥蹑彩虹^⑤”，又想“遗形入无穷^⑥”，可见他游兴之浓。

又数百年，宋代有一位吴龙翰，“上丹崖万仞之巅，夜宿莲花峰顶。霜月洗空，一碧万里”。看来那时候只能这样，白天登山，当天回不去。得在山顶露宿，也是一种享乐。

可是这以后，元明清数百年内，大多数旅行家都没有能登上莲花峰顶。汪瓘以“从者七人，二僧与俱”，组成一支浩浩荡荡的登山队，“一仆前持斧斤，剪伐丛莽，一仆鸣金继之，二三人肩糗^⑦执剑戟以随”。他们只到了半山寺，狼狈不堪，临峰翘望，败兴而归。只有少数人到达了光明顶。登莲花峰顶的更少了。而三大主峰之中的天都峰，海拔只有1810米，却最险峻，从来没有人上去过。那时有一批诗人，结盟于天都峰下，称天都社。诗倒是写了不少，可登了上去的，没有一个。

登天都，有记载的，仅后来的普门法师、云水僧、李匡台、方夜和徐霞客。

三

ZHONGXUESHENGYUEDUSHUXI
白露之晨，我们从温泉宾馆出发。经人字瀑，看到了从前的人登山之途，五百级罗汉级。这是在两大瀑布奔泻而下的光滑的峭壁上琢凿出来的石级，没有扶手，仅可托足，果然惊险。但我们现在并不需要从这儿登山。另外有比较平缓的，相当宽阔的石级从瀑布旁侧的山林间，一路往上铺砌。我们甚至还经过了一段公路，只是它还没有修成。一路总有石级。装在险峻地方的铁栏杆很结实；红漆了，更美观。林业学校在名贵树木上悬挂小牌子，写着树名和它们的拉丁学名，像公园里那样的。

过了立马亭，龙蟠坡，到半山寺，便见天都峰挺立在前，雄峻难以攀登。这时山路渐渐的陡峭，我们快到达那人间与胜境的最后边界线了。

① [鸿蒙] 指宇宙形成以前的混沌状态。 ② [黄帝] 传说中中原各族的共同祖先。

③ [逸兴] 超逸豪放的意兴。 ④ [王子乔] 神话人物。一说名晋，字子晋，相传为周灵王太子，喜欢笙作凤凰鸣声，为浮丘公引往嵩山修炼。三十多年后，在缑氏山顶上，向世人挥手告别，升天而去。故有“王子登仙”的传说。 ⑤ [乘桥蹑彩虹] 李白《送温处士归黄山白鹅峰旧居》一诗中的诗句。

⑥ [吹笙舞松风…遗形入无穷] 李白《至陵阳山登天柱石酬韩侍御见招隐黄山》一诗中的诗句。

⑦ [糗(qiú)] 本指炒熟的米麦，这里泛指干粮。

然而,现在这边界线的道路全是石级铺砌的了,相当宽阔,直到天都峰趾。仰头看吧!天都峰,果然像过去的旅行家所描写的“卓绝云际”。他们来到这里时,莫不“心甚欲往”。可是“客怨,仆泣”。他们都被劝阻了。“不可上,乃止”,他们没上去。方夜在他的《小游记》中写道:“天都险莫能上。自普门师蹑其顶,继之者惟云水僧一十八人集月夜登之,归而几堕崖者已四。又次为李匡台,登而其仆亦堕险几毙。自后遂无至者。近踵^①其险而至者,惟余侣耳。”

那时上天都确实险。但现今我们面前,已有了上天的云梯。一条鸟道^②,像绳梯从上空落下来。它似乎是无穷尽的石级,等我们去攀登。它陡则陡矣,累亦累人,却并不可怕。石级是不为不宽阔的,两旁还有石栏,中间挂铁索,保护你。我们直上,直上,直上,不久后便已到了最险处的鲫鱼背。

那是一条石梁,两旁削壁千仞。石梁狭仄,中间断却。方夜到此,“稍栗”。我们却无可战栗,因为鲫鱼背上也有石栏和铁索在卫护我们。这也化险为夷了。

如是,古人不可能去的,以为最险的地方,鲫鱼背,阎王坡,小心壁等等,今天已不再是艰险的,不再是不可能去的地方了。我们一行人全到了天都峰顶。千里江山,俱收眼底;黄山奇景,尽踏足下。

我们这江山,这时代,正是这样,属于少数人的幸福已属于多数人。虽然这里历代有人开山筑道,却只有这个时代才开成了山,筑成了道。感谢那些黄山石工,峭壁见他们就退让了,险处见他们就回避了。他们征服了黄山,断崖之间架上桥梁,正可以观泉赏瀑。险绝处的红漆栏杆,本身便是可羡的风景。

胜境已成为公园,绝处已经逢生。看啊,天都峰,莲花峰,玉屏峰,莲蕊峰,光明顶,狮子林,这许多许多佳丽处,都在公园中。看呵,这是何等的公园!

四

只见云气氤氲^③来,飞升于文殊院,清凉台,飘拂过东海门,西海门,弥漫于北海宾馆,白鹅岭。如此之漂泊无定;若许之变化多端。毫秒之间,景物不同;同一地点,瞬息万变。一忽儿阳光普照,一忽儿雨脚奔驰。却永有云雾,飘去浮来;整个的公园,藏在其中。几枝松,几个观松人,溶出溶入;一幅幅,有似古山水,笔意简洁。而大风呼啸,摇撼松树,如龙如凤,显出它们矫健多姿。它们的根盘入岩缝,和花岗石一般颜色,一般坚贞。它们有风修剪的波浪形的华盖;它们因风展开了似飞翔之翼翅。从峰顶俯视,它们如苔藓,披覆住岩石;从山腰仰视,它们如天女,亭亭而玉立。沿着岩壁折缝,一个个的走将出来,薄纱轻绸,露出的身段翩然起舞。而这舞松之风更把云雾吹得千姿万态,令人眼花缭乱。这云雾或散或聚;群峰则忽隐忽现。刚才还是倾盆雨,迷天雾,而千万之一秒还不到,它们全部停住、散去了。庄严的天都峰上,收起了哈达^④;俏丽的莲蕊峰顶,揭下了蝉翼似的面纱。阳光一照,丹崖贴金。这时,云海滚滚,如海宁潮来,直拍文

^① [踵] 追逐。^② [鸟道] 形容险峻狭窄的山路,意思是只有飞鸟可度。^③ [氤(yīn)氲(yūn)] 形容烟或气很盛。^④ [哈达] 藏语音译词。一种薄绢,藏族、蒙古族用以表示敬意或祝贺。这里比喻黄山云气的洁白轻飘。

殊院宾馆前面的崖岸。朱砂峰被吞没，桃红峰到了波涛底，耕云峰成了一座小岛，鳌鱼峰游泳在雪浪花间。波涛平静了，月色耀眼。这时文殊院正南前方，天蝎星座^①的全身，如飞龙一条，伏在面前，一动不动，等人骑乘，便可起飞。而当我在静静的群峰间，暗蓝的宾馆里，突然睡醒，轻轻起来，看到峰峦还只有明暗阴阳之分时，黎明的霞光却渐渐显出了紫蓝青绿诸色。初升的太阳透露出第一道光芒。从未见过这鲜红如此之红，也从未见过这鲜红如此之鲜。一刹那火球腾空，凝眸处彩霞掩映。光影有了千变万化，空间射下百道光柱。万松林无比绚丽，云谷寺豪光四射，忽见琉璃宝灯一盏，高悬始信峰顶。奇光异彩，散花坞如大放焰火。焰火正飞舞。那暗鸣变色，叱咤的风云又汇聚起来。笙管齐鸣，山呼谷应。风急了。西海门前，雪浪滔滔。而排云亭前，如此一座繁忙的海港，码头上装卸着一包包柔软的货物。我多么想从这儿扬帆出海去。可是暗礁多，浪这样险恶，准可以撞碎我的帆桅，打翻我的船。我穿过密林小径，奔上左数峰。上有平台，可以观海。但见浩瀚一片，辽无边际，海上蓬莱，尤为诡奇。我又穿过更密的林子，翻过更奇的山峰，蛇行经过更险的悬崖，踏进更深的波浪。一苇可航，我到了海心的飞来峰上。游兴更浓了，我又踏上云层，到那黄山图上没有标志，在任何一篇游记中无人提及，根本没有石级，没有小径，没有航线，没有方向的云中，仅在岩缝间，松根中，雪浪褶皱里，载沉载浮，我到海外去了。浓云四集，八方茫茫。忽见一位药农，告诉我，这里名叫海外五峰。他给我看黄山的最高荣誉，一枝灵芝草，头尾花茎俱全，色泽鲜红像珊瑚。他给我指点了道路。自己缘着绳子下到数10丈深谷去了。他在飞腾，在荡秋千。黄山是属于他的，属于这样的药农的。我又不知穿过了几层云，盘过几重岭，发现我在炼丹峰上，光明顶前。大雨将至，我刚好躲进气象站里。黄山也属于他们，这几个年轻的科学工作者。他们邀我进入他们的研究室。倾盆大雨倒下来了。这时气象工作者祝贺我，因为将看到最好的景色了。那时我喘息甫定，他们却催促我上观察台去，果然，雨过天又晴。天都突兀而立，如古代将军。绯红的莲花峰迎着阳光，舒展了一瓣瓣的含水的花瓣。轻盈的云海隙处，看得见山下晶晶的水珠。休宁的白岳山^②，青阳的九华山^③，临安的天目山^④，九江的匡庐山^⑤。远处如白练一条浮着的，正是长江。这时彩虹一道，挂上了天空。七彩鲜艳，银海衬底，妙极！妙极了！彩虹并不远，它近在目前，就在观察台边。不过10步之外，虹脚升起，跨天都，直上青空，至极远处。仿佛可以从这长虹之脚，拾级而登，临虹款步^⑥，俯览江山。而云海之间，忽生宝光。松影之阴，琉璃一片，闪闪在垂虹下，离我只20步，探手可得。它光彩异常。它中间晶莹。它的比彩虹尤其富丽的镜圈内有面镜子。摄身光！摄身光！

这是何等的公园！这是何等的人间！

一九六二年

^① [天蝎星座] 黄道十二星座中最显著的星座，夏季出现在南方天空，形状像一只蝎子，尾指向东南。
^② [休宁的白岳山] 休宁，县名，在安徽省南部山区，县西有白岳、齐云两山，风景秀丽，为游览胜地。
^③ [青阳的九华山] 青阳，县名，在安徽省南部，长江南岸。县西南有九华山，为著名游览、避暑胜地。
^④ [临安的天目山] 临安，县名，在浙江省杭州市西部。天目山多奇峰、竹林，为浙西名胜地。
^⑤ [九江的匡庐山] 九江，市名，在江西省北部。市南有庐山（一称匡山），为我国著名风景区。
^⑥ [临虹款步] 到彩虹上面慢慢走动。



智慧点拨

黄山胜景是自然的大手笔,《黄山记》是徐迟先生的大手笔。

这是一篇构思行文自出机杼、表现手法个性十足的佳作。文章不像一般游记那样,先从登山写起,而是从大自然如何安排这一处胜境的角度写黄山概貌,然后继续游宕笔墨,写几千年来人类攀登黄山的历史。这种写法,突破了就山写山的局限,居高临下,雄视古今,将今天登临黄山这一平常事件赋予了非同一般的意義。正面写黄山时,又突破固定的空间限制,将远近高低的不同景物融为一体,多角度多层次,浓墨重彩,一气呵成。全文大开大合,挥洒自如,热情奔放,气势非凡,文笔酣畅,语言华美,读后让人心胸开阔,豪情满怀。

思维冲浪

1. 文章第一部分不直接写黄山,而从大自然创造黄山的角度来写,这样处理有什么好处?
2. 文章的第一二部分在全文的表达内容和结构安排方面各起什么作用?
3. 文章第四部分描写了黄山景物怎样的特点? 表达了作者怎样的感受?

(2) 读沧海^①

刘再复

我又来到海滨了,又亲吻着海的蔚蓝色。

这是北方的海岸,烟台山迷人的夏天。我坐在花间的岩石上,贪婪地读着沧海——展示在天与地之间的书籍,远古与今天的启示录,我心中不朽的大自然的经典。

我带着千里奔波的饥渴,带着长岁月久久思慕的饥渴,读着浪花,读着波光,读着迷蒙的烟涛,读着从天外滚滚而来的蓝色的文字,发出雷一样响声的白色的标点。我敞开胸襟,呼吸着海香很浓的风,开始领略书本里汹涌的内容,澎湃的情思,伟大而深邃的哲理。

打开海蓝色的封面,我进入了书中的境界。隐约地,我听到太阳清脆的铃声,海底朦胧的音乐。乐声中,我眼前出现了神奇的海景,我看到了安徒生童话里天鹅洁白的舞

^① 选自《读沧海——刘再复散文》(安徽文艺出版社 1999 年版)。

姿，看到罗马大将安东尼和埃及女王克莉奥特佩拉在海战中爱与恨交融的戏剧，看到灵魂复苏的精卫鸟化作大群的银鸥在寻找当年投入海中的树枝，看到徐悲鸿的马群在这蓝色的大草原上仰天长啸，看到舒伯特的琴键像星星在浪尘上跳动……

就在此时此刻，我感到一种神奇的变动在我身上发生，一种无法言说的谜在我胸中跃动：一种曾经背叛过我自己但是非常美好的东西复归了，而另一种我曾想摆脱而无法摆脱的东西消失了。我感到身上好像减少了很多，又增加了很多，只是减少了些什么和增加了些什么，我说不出来。只感到我自己的世界在扩大，胸脯在奇异地伸延，一直伸延到无穷的远方，伸延到海天的相接处，我觉得自己的心，同天，同海，同躲藏的星月连成一片。也就在这个时候，喜悦像涌上海面的潜流，突然滚过我的胸脯。生活多么好啊！这大海拥载着的土地，这土地拥载着的生活，多么值得我爱恋呵！

我不能解释自己身上所发生的一切，然而，我仿佛听到蔚蓝色的启示录在对我说，你知道什么是幸福吗？你如果要赢得它，请你继续敞开你的胸襟，体验着海，体验着自由，体验着无边无际的壮阔，体验着无穷无尽的渊深。

二

我读着海。我知道海是古老的书籍，很古老很古老了，古老得不可思议。

原始海洋没有水，为了积蓄成大海，造化曾经用了整整十亿年。造化天才的杰作呵，十亿年的积累，十亿年的构思，十亿年吮吸天空与大地的乳汁。雄伟的横贯天地的巨卷呵，谁能在自己的一生中读尽你的丰富而博大的内涵呢？

有人在你身上读到豪壮，有人在你身上读到寂寞，有人在你心中读到爱情，有人在你心中读到仇恨，有人在你身边寻找生，有人在你身边寻找死。那些蹈海的英雄，那些自沉海底失败的改革者，那些越过怒浪向彼岸进取的冒险家，那些潜入深海发掘古化石的学者，那些耳边飘忽着丝绸带子的水兵，那些驾着风帆顽强地表现自身强大本质的运动健将，还有那些仰仗着你的豪强铤而走险的海盗，都在你这里集合过，把你作为人生的拼搏的舞台。

你，伟大的双重结构的生命，兼收并蓄的胸怀：悲剧与喜剧，壮剧与闹剧，正与反，潮与汐，深与浅，珊瑚与礁石，洪涛与微波，浪花与泡沫，火山与水泉，巨鲸与幼鱼，狂暴与温柔，明朗与朦胧，清新与混浊，怒吼与低唱，日出与日落，诞生与死亡，都在你身上冲突着，交织着。

哦！雨果所说的“大自然的双面像”，你不就是典型吗？

在颤抖的长岁月中，不知有多少江河带着黄土染污你的蔚蓝，不知道有多少狂风带着大陆的尘埃挑衅你的壮丽，也不知道有多少巨鲸与群鲨的尸体毒化你的芬芳，然而，你还是你，海浪还是那样活泼，波光还是那样明艳，阳光下，海水还是那样清。不是吗？我明明读到浅海的海底，明明读到沙，读到礁石，读到飘动的海带。

呵，我的书籍，不被污染的伟大的篇章，不会衰老的雄奇的文采。我终于找到了书魂——一种伟大的力量，一种比海上的风暴更伟大的力量，这是举世无双的沉淀力与排除力，这是自我克服与自我战胜的蔚蓝色的奇观。

三

我读着海，从浅海读到深海，从海平面读到海底我神往的世界。但我困惑了，在我的视线未能穿透的海底，伟大书籍最深的层次，有我读不懂的大深奥。

我知道许多智勇双全的科学家、工程师和探险家，也在读着深海，他们的眼光像一团火炬正在越过黑色的深渊去照明海底的黄昏。全人类都在读海，世界皱着眉头在钻研着海的学问。海底的水晶宫在哪里？海底的大森林在哪里？海底火山与石油的故乡在哪里？古生代怎样开始生物繁衍的故事？寒武纪发生过怎样惊天动地的浮沉与沧桑？奥陶纪和志留纪经历过怎样扣人心扉的生存与死灭？海里有机界的演化又有过怎样波澜壮阔的革命的飞跃？

我读着我不懂的深奥，于是，在花间的岩石上，我对着浪花，发出一串串的海问，从我起伏的热血中涌流出来的海问。我知道人类一旦解开了海谜，读懂这不朽的书卷，开拓这伟大的存在，人类将有更伟大的生活，世界将三倍地富有。

我有我读不懂的大深奥，然而，我知道今天的海，是曾经化为桑田的海，是曾经被圆锥形的动物统治过的海，是曾经被凶猛的海蛇和海龙霸占过的海。而今天，这荒凉的波涛世界变成了另一个繁忙的人世间。我读着海，读着眼前驰骋的七彩风帆，读着威武的舰队，读着层楼似的庞大的轮船，读着海滩上那些红白相间的帐篷，和刚刚拥抱过海而倒卧在沙地上沐浴着阳光的男人与女人。我相信，二十年后的海，被人类读不懂其深奥的海，又会是另一种壮观，另一种七彩，另一种海与人和谐的世界。

伟大的书籍，你时时在更新，在丰富，在进化，一刻也不静止。我曾经千百次地思索，大海，你为什么能够终古常新，能够拥有这样永远不会消失的气魄。而今天，我读懂了：因为你自身是强大的，自身是健康的，自身是倔强地流动着的。

别了，大海，我心中伟大的启示录，不朽的大自然的经典。今天，我在你身上体验到自由，体验到力，体验到丰富与渊深；也体验着我的愚昧，我的贫乏，我的弱小。然而，我将追随你滔滔的寒流与暖流，驰向前方，驰向深处，去寻找新的力和新的未知数，去充实我的生命，更新我的灵魂！

智慧点拨

本文以其精深丰厚的思想内容，娴熟高超的艺术技巧，展现了大海的壮观，抒写了作者灵魂深处的感受，收到了强烈的审美效果。

一个“读”字贯穿全篇，作者在读沧海，也在读历史，读人生；读远古，读现在，读未来。面对着浩瀚的大海，作者思接千载，视通万里，尽情驰骋想象的翅膀，以酣畅淋漓的笔墨，表现了作者决心在生活中锻炼自己，使自己的思想情操达到更高的境界。

作者将笔触由“物境”伸向“心境”，字里行间，让人强烈地感受到了汹涌澎湃的诗情，开阔博大的胸襟，深邃精辟的哲理，使我们听到一个生活强者的心声，看到了一颗伟大的魂灵，在沧海中升腾！

思维冲浪

- 作者用深邃的眼光品读“沧海”，深奥的“沧海”给了作者怎样的人生体悟？
- 这篇文章想象丰富，感情强烈，文笔精到，结合具体的例子谈谈作者语言方面的特点。

(3) 沙原隐泉^①

余秋雨

沙漠中也会有路的，但这儿没有。远远看去，有几行歪歪扭扭的脚印。顺着脚印走罢，但不行，被人踩过了的地方，反而松得难走。只能用自己的脚，去走一条新路。回头一看，为自己长长的脚印高兴。不知这行脚印，能保存多久？

挡眼是几座巨大的沙山。只能翻过它们，别无他途。上沙山实在是一项无比辛劳的苦役。刚刚踩实一脚，稍一用力，脚底就松松地下滑。用力越大，陷得越深，下滑也越加厉害。才踩几脚，已经气喘，浑身恼怒。我在浙东山区长大，在幼童时已能欢快地翻越大山。累了，一使蛮劲，还能飞奔峰巅。这儿可万万使不得蛮劲。软软的细沙，也不硌脚，也不让你磕撞，只是款款地抹去你的全部气力。你越发疯，它越温柔，温柔得可恨之极。无奈，只能暂时雷霆之怒，把脚底放轻，与它厮磨。

要腾腾腾地快步登山，那就不要到这儿来。有的是栈道，有的是石阶，千万人走过了的，还会有千万人走。只是，那儿不给你留下脚印，属于你自己的脚印。来了，那就认了罢，为沙漠行走者的公规，为这些美丽的脚印。

心气平和了，慢慢地爬。沙山的顶越看越高，爬多少它就高多少，简直像儿时追月。已经担心今晚的栖宿。狠一狠心，不宿也罢，爬！再不理会那高远的目标了，何必自己惊吓自己。它总在的，不看也在。还是转过头来看看自己已经走过的路罢。我竟然走了那么长，爬了那么高。脚印已像一条长不可及的绸带，平静而飘逸地划下了一条波动的曲线，曲线一端，紧系脚下。完全是大手笔，不禁钦佩起自己来了。不为那山顶，只为这已经划下的曲线，爬。不管能抵达哪儿，只为已耗下的生命，爬。无论怎么说，我始终站在已走过的路的顶端。永久的顶端，不断浮动的顶端，自我的顶端，未曾后退的顶端。沙山的顶端是次要的。爬，只管爬。

脚下突然平实，眼前突然空阔，怯怯地抬头四顾，山顶还是被我爬到了。完全不必担心栖宿，西天的夕阳还十分灿烂。夕阳下的绵绵沙山是无与伦比的天下美景。光与影以最畅直的线条流泻着分割，金黄和黛赭都纯净得毫无斑驳，像用一面巨大的筛子筛过了。日夜的风，把山脊、山坡塑成波荡，那是极其款曼平适的波，不含一丝涟纹。于

是，满眼皆是畅快，一天一地都被铺排得大大方方、明明净净。色彩单纯到了圣洁，气韵温和到了崇高。为什么历代的僧人、俗民、艺术家要偏偏选中沙漠沙山来倾泻自己的信仰，建造了莫高窟、榆林窟和其他洞窟？站在这儿，我懂了。我把自身的顶端与山的顶端合在一起，心中鸣起了天乐般的梵呗^①。

刚刚登上山脊时，已发现山脚下尚有异相，舍不得一眼看全。待放眼鸟瞰一过，此时才敢仔细端详。那分明是一湾清泉，横卧山底。动用哪一个藻饰词汇，都会是对它的亵渎。只觉它来得莽撞，来得怪异，安安静静地躲坐在本不该有它的地方，让人的眼睛看了很久还不大能够适应。旅行者们也许会像慈父斥责爱女一般在心底道一声：你怎么也跑到这里！

是的，这无论如何不是它来的地方。要来，该来一道黄浊的激流，但它是这样的清澈和宁谧。或者，干脆来一个大一点的湖泊，但它是这样的纤瘦和婉约。按它的品貌，该落脚在富春江畔，雁荡山间，或是从虎跑到九溪的树荫下。漫天的飞沙，难道从未把它填塞？夜半的飓风，难道从未把它吸干？这里可曾出没过强盗的足迹，借它的甘泉赖以为生？这里可曾蜂聚过匪帮的马队，在它身边留下一片污浊？

我胡乱想着，随即又愁云满面。怎么走近它呢？我站立峰巅，它委身山底；向着它的峰坡，陡峭如削。此时此刻，刚才的攀登，全化成了悲哀。向往峰巅，向往高度，结果峰巅只是一道刚能立足的狭地。不能横行，不能直走，只享一时俯视之乐，怎可长久驻足安坐？上已无路，下又艰难，我感到一种切切实实的孤独与惶恐。世间真正温煦的美色，都熨帖着大地，潜伏在深谷。君临万物的高度，到头来只构成自我嘲弄。我已看出了它的讥谑，于是急急地来试探下削的陡坡。人生真是艰难，不上高峰发现不了它，上了高峰又不能与它近乎。

咬一咬牙，狠一狠心。总要出点事了，且把脖子缩紧，歪扭着脸上肌肉把脚伸下去。一脚，再一脚，整个骨骼都已准备好了又一次重重的摔打。然而，奇了，什么也没有发生。才两脚，已哧溜下去好几米，又站得十分稳当。不前摔，也不后仰，一时变作了高加索山头上的普罗米修斯。再稍用力，舞蹈般跨十来下就到了山底，实在惊呆了：那么艰难地爬了几个时辰，下来只是几步！想想刚才伸脚时的悲壮决心，哑然失笑。康德所说的滑稽，正是这种情景。

来不及多想康德了，急急向泉水奔去。一湾不算太小，长可三四百步，中间最宽处，相当一条中等河道。水面之下，飘动着丛丛水草，使水色绿得更浓。竟有三只玄身水鸭，轻浮其上，带出两翼长长的波纹。真不知它们如何飞越万里关山，找到这儿。水边有树，不少已虬根曲绕，该有数百岁高龄。

树后有一陋屋，正迟疑，步出一位老尼。手持佛珠，满脸皱纹布得细密而宁静。她告诉我，这儿本来有寺，毁于二十年前。我不能想象她的生活来源，讷讷动问，她指了指屋后一路，淡淡说：会有人送来。我想问她的事情自然很多，但又觉得对于佛家，种种追问未免钝拙，掩口作罢。眼光又转向这脉静池。答案应该都在这里。

茫茫沙漠，滔滔流水，于世无奇。惟有大漠中如此一湾，风沙中如此一静，荒凉中如

^① [梵呗(fàn bài)] 佛教徒念经的声音。呗，梵文音译词，原意为赞颂。

此一景，高坡后如此一跌，才深得天地之韵律，造化之机巧，让人神醉情驰。以此推衍，人生、世界、历史，莫不如此。给浮嚣以宁静，给躁急以清冽，给高蹈以平实，给粗犷以明丽。惟其这样，人生才见灵动，世界才显精致，历史才有风韵。然而，人们日常见惯了的，都是各色各样的单向夸张。连自然之神也粗粗糙糙，懒得细加调配，让人世间大受其累。

因此，老尼的孤守不无道理。当她在陋室里听够了一整夜惊心动魄的风沙呼啸，明晨，即可借明静的水色把耳根洗净。当她看够了泉水的湛绿，抬头，即可望望粲然的沙壁。

——山，名为鸣沙山；泉，名为月牙泉。皆在敦煌县境内。

智慧点拨

本文以精描细绘的笔触抒写越沙漠、翻沙山、觅隐泉的整个过程，同时向我们传达出作者对人生、世界、历史的深沉感悟。

文章善于抓住景物特征进行刻画。写“茫茫沙漠”紧扣“温柔”二字，写“绵绵沙山”扣其“滑”，写“隐泉”极力渲染其“清澈和宁谧”“纤瘦和婉约”，每一景都如一幅精美的异域山水画印在读者脑海深处。

寓哲理于记游使文章更加绚丽多姿。作者妙笔生花，文中既体现出脚走大漠、登山涉险的恒心和毅力，也表达出揽“无限风光”后的惊叹和喜悦，更有作者凝神定思后的哲理再现。

思维冲浪

- 作者越茫茫沙漠、登绵绵沙山、觅幽幽隐泉，表达出怎样的人生感悟？
- 作者观赏隐泉巧遇“老尼”，如何理解文中的这一内容？请说出理由。

(4) 雨的四季^①

刘湛秋

我喜欢雨，无论什么季节的雨，我都喜欢。她给我的形象和记忆，永远是美的。

春天，树叶开始闪出黄青，花苞轻轻地在风中摆动，似乎还带着一种冬天的昏黄。可是只要经过一场春雨的洗淋，那种颜色和神态是难以想象的。每一棵树仿佛都睁开特别明亮的眼睛，树枝的手臂也顿时柔软了，而那萌发的叶子，简直就像起伏着一层绿茵茵的波浪。水珠子从花苞里滴下来，比少女的眼泪还娇媚。半空中似乎总挂着透明

^① 选自《散文》1989年第4期。

的水雾的丝帘，牵动着阳光的彩棱镜。这时，整个大地是美丽的，小草像复苏的蚯蚓一样翻动，发出一种春天才能听到的沙沙声。呼吸变得畅快，空气里像有无数芳甜的果子，在诱惑着鼻子和嘴唇。真的，只有这一场雨，才完全驱走了冬天，才使世界改变了姿容。

而夏天，就更是别有一番风情了。夏天的雨也有夏天的性格，热烈而又粗犷。天上聚集几朵乌云，有时连一点雷的预告也没有，当你还来不及思索，豆粒大的雨点就打来了。可这时雨也并不可怕，因为你浑身的毛孔都热得张开了嘴，巴望着那清凉的甘露。打伞，戴斗笠，固然能保持住身上的干净，可光头浇，洗个雨澡却更有滋味，只是淋湿的头发、额头、睫毛滴着水，挡着眼睛的视线，耳朵也有些痒嗦嗦的。这时，你会更喜欢一切。如果说，春雨给大地披上美丽的衣裳，而经过几场夏天的透雨的浇灌，大地就以自己的丰满而展示它全部的诱惑了。一切都毫不掩饰地敞开了。花朵怒放着，树叶鼓着浆汁，数不清的杂草争先恐后地成长，暑气被一片绿的海绵吸收着。而荷叶铺满了河面，迫不及待地等待着雨点，和远方的蝉声，近处的蛙鼓一起奏起了夏天的雨的交响曲。

当田野上染上一层金黄，各种各样的果实摇着铃铛的时候，雨，似乎也像出嫁生了孩子的母亲，显得端庄而又沉思了。这时候，雨不大出门。田野上几乎总是金黄的太阳。也许，人们都忘记了雨。成熟的庄稼地等待收割，金灿灿的种子需要晒干，甚至红透了的山果也希望最后晒甜。忽然，在一个夜晚，窗玻璃上发出了响声，那是雨，是使人静谧、使人怀想、使人动情的秋雨啊！天空是暗的，但雨却闪着光；田野是静的，但雨在倾诉着。顿时，你会产生一脉悠远的情思。也许，在人们劳累了一个春夏，在收获已经在大门口的时候，多么需要安静和沉思啊！雨变得更轻、也更深情了，水声在屋檐下，水花在窗玻璃上，会陪伴着你的夜梦。如果你怀着那种快乐感的话，那白天的秋雨也不会使人厌烦。你只会感到更高邈、深远，并让凄冷的雨滴，去纯净你的灵魂，而且一定会遥望到在一场秋雨后将出现一个更净美、开阔的大地。

也许，到冬天来临，人们会讨厌雨吧！但这时候，雨已经化妆了，它经常变成美丽的雪花，飘然莅临人间。在南国，雨仍然偶尔造访大地，但它变得更吝啬了。它既不倾盆瓢泼，又不绵绵如丝，或淅淅沥沥，它显出一种自然、平静。在冬日灰蒙蒙的天空中，雨变得透明，甚至有些干巴，几乎不像春、夏、秋那样富有色彩。但是，在人们受够了冷冽的风的刺激，讨厌那干涩而苦的气息。当雨在头顶上飘落的时候，似乎又降临了一种特殊的温暖，仿佛从那湿润中又漾出花和树叶的气息。那种清冷是柔和的，没有北风那样咄咄逼人。远远地望过去，收割过的田野变得很亮，没有叶的枝干，淋着雨的草垛，对着瓷色的天空，像一幅干净利落的木刻。而近处池畦里的油菜，经这冬雨一洗，甚至忘记了严冬。忽然到了晚间，水银柱降下来，黎明提前敲着窗户，你睁眼一看，屋顶，树枝，街道，都已经盖上柔软的雪被，地上的光亮比天上还亮。这雨的精灵，雨的公主，给南国城市和田野带来异常的蜜情，是它送给人们一年中最后一份礼物。

啊，雨，我爱恋的雨啊，你一年四季常在我的眼前流动，你给我的生命带来活力，你给我的感情带来滋润，你给我的思想带来流动。只有在雨中，我才真正感到这世界是活的，是有欢乐和泪水的。但在北方干燥的城市，我们的相逢是多么稀少！只希望日益增多的绿色，能把你请回我们的生活之中。

啊，总是美丽而使人爱恋的雨啊！

1982年6月3日北京

智慧点拨



刘湛秋是一位很有个性和成就的诗人，他笔下的雨也就不免着上了浓浓的诗意。作者起笔先直抒胸臆，“我喜欢雨，无论什么季节的雨，我都喜欢”；然后用四个长长的段落分别写四季的雨，这四个段落，其实就是春夏秋冬四幅雨景图。刘湛秋的诗特别擅长调动各种表现手段，从形、色、声等多角度表现自然风物和情感，特别能传达出事物的质感和诗意，他在这里写雨也是这样。像写春雨：“每一棵树仿佛都睁开特别明亮的眼睛，树枝的手臂也顿时柔软了，而那萌发的叶子，简直就起伏着一层绿茵茵的波浪。水珠子从花苞里滴下来，比少女的眼泪还娇媚。半空中似乎总挂着透明的水雾的丝帘，牵动着阳光的彩棱镜……”这不是诗又是什么呢？

思维冲浪



1. 作者写出了四季的雨各自怎样的特点？
2. 文中说：“无论什么季节的雨，我都喜欢。”作者为什么这么喜爱雨？

(5) 谛听水声^①

梅洁

许多时候，我都觉得我与河流有无法割舍的缘分。

我从三峡回来好些时了，可我一静下来，依然可以听到那条江的水声——阴柔的、安详的、生生不息的那条江的水声啊……我是坐四等舱到巫山县城、再到奉节、再乘小驳船沿宁静深幽的大宁河游“小三峡”，而后又乘四等舱从奉节回宜昌的。来时去时都遇到了黄昏——用语言表达金碧辉煌的“长河落日”，一不小心，就会亵渎那份风景的——黄昏过后，便是长长的江河暗夜，我围着有汗腥味的毛毯，在16个人一间的船舱里听那条江的水声，古老而美丽的水声，千年万年的水声，九曲十八折地从大峡谷中流来又一泻千里地流向大海的水声啊。水声有节奏地拍打着我们的船舷，像不知疲倦的催眠的母亲的手。两岸的山黑漆漆静悄悄险峻得有些狰狞，江风挟裹着水腥味钻进舱来，凉飕飕水淋淋的。夜色里，山、天衔接的一线逶迤里，月光孤独而凄婉，惟有这“母亲的手”从容慈祥的拍抚，使我听清了寂夜里的水声，水声里包含的伟大的慈爱与长安……

^① 选自《都市美文》2003年第4期。